

证券代码：688155

证券简称：先惠技术

公告编号：2026-030

上海先惠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.00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上海先惠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1,186,475.07 元（未经审计）。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，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468,131,446.73 元（未经审计），2026 年半年度具备现金分红条件。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长远发展，在保证公司正常运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，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 2026 年中期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.00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总股本 127,359,843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63,679,921.50 元（含税），占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.15%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可转债转股/回购

股份/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/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，在授权范围内经董事会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通过，可进行中期分红，故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审计委员会意见

经审议，审计委员会认为：公司 2026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上海先惠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与公司规模、发展阶段和经营能力相适应，在考虑公司发展规划、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的基础上，充分尊重了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，体现了公司分配政策的一致性，实施该方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二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及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本方案符合《上海先惠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，董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先惠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27 日